

漁會業務實務講義

第一回

804640-1



社團法
考友社
出版發行

漁會業務實務講義 第一回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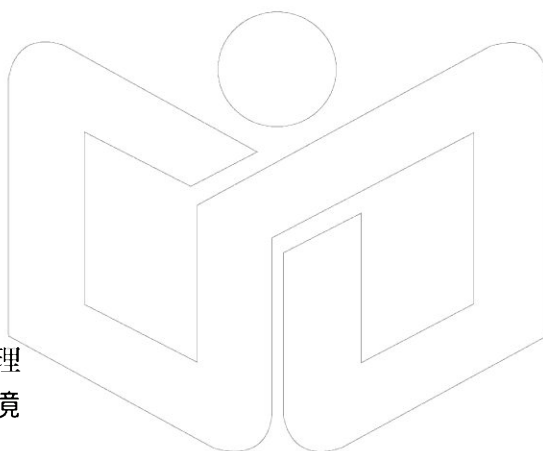
目錄

第一講 漁會暨海洋生態環境.....	1
命題大綱.....	1
重點整理.....	2
一、漁會之意義及其特性.....	2
二、全國漁會簡介.....	4
三、漁業相關實務.....	9
四、水產海洋生態環境.....	23
五、航海與氣象.....	33
精選試題.....	39

第一講 漁會暨海洋生態環境



- 一、漁會之意義及其特性
 - (一)意義
 - (二)特性
 - (三)水產業之歷史
- 二、全國漁會簡介
 - (一)歷史沿革
 - (二)組織架構
 - (三)業務概況
- 三、漁業相關實務
 - (一)意義
 - (二)漁業目標
 - (三)漁法漁具
 - (四)休閒漁業
 - (五)栽植漁業之管理
- 四、水產海洋生態環境
 - (一)漁場的條件
 - (二)海洋的深度
 - (三)海底深層生物
 - (四)海洋溫度與適水溫
 - (五)水中音速
 - (六)大陸棚
 - (七)黑潮
 - (八)海流、潮汐及海水的成分
- 五、航海與氣象
 - (一)船位的測定
 - (二)海上定位的方法
 - (三)氣象與氣象學
 - (四)天氣預報中的專有名詞



重點整理

一、漁會之意義及其特性

(一)意義：

- 1.經營或管理水中產物之事業，不論漁撈、製造或養殖均可通稱之為水產業，水產業乃人類將水產物利用於生活上的事業。
- 2.水產業依據其事業之形態可分為：
 - (1)漁業。
 - (2)水產加工製造業。
 - (3)水產養殖業。
- 3.此三種事業的內容關係上，均有密切的關係。例如：在漁業上，其漁獲物之處理需藉製造技術知識之地方頗多；又如遠洋漁業、工船漁業，有時延長作業時間併兼營製造業。
- 4.漁業在廣泛之意義上，應包括養殖在內，漁業具有對漁業者之水產資源之生產的動作或操作，生產的動作之型式：
 - (1)漁撈（狹義之漁業生產機構）：

漁撈是採捕在自然繁殖成長之水產動植物。
 - (2)養殖（養殖生產機構）：

養殖是人工的飼養，有用水族、增殖、育成孵化，增加其數量或個體重量，從而加以採捕之。
- 5.養殖與繁殖之最終目的：
 - (1)係以營利為目的而採捕有用水族之意，其勞動手段是共通的。
 - (2)養殖與繁殖保護二者總稱增殖。一般的養殖與增殖混同使用者為多，繁殖保護是為使有用水族之發生，增進其育成而制定有關限制、保護、助長等法定或規章。
 - (3)繁殖保護包含在養殖生產機構內，但養殖生產機構是廣泛之漁業生產機構之一部門。
 - (4)未來應增進繁殖保護資源之拓展，並注意漁獲物之高度利用，以發揮資源之效用。

(二)特性：

1. 漁業之利用形態：

- (1) 漁業之對象，是採捕棲息於水中生物，在其生產場所得以進行漁業操作，即漁場之特質，與陸上諸產業之生產要素有顯著差異。
- (2) 水面之利用形態與農地、山林、牧場等之利用形態，在本質上就不相同，漁業是一定的水面上會操作多種的漁業作為，漁業之利用形態是立體的，是重疊的。
- (3) 因此漁業操作上產生競爭，對其他漁業有莫大之影響，所以經營漁業上應設訂免許、許可等行政制度。
- (4) 但漁場之本質上並不是獨佔個人化的，漁場是人類共通的財產，多角的、合理的、秩序地利用漁場來提增其生產量，所以需要資源之保護，並有進行管理之必要。

2. 漁業之作業形態：

- (1) 漁業為對象之水產生物種類頗多，除各生態不相同外，生產手段的漁具、漁法、漁船之種類、規模等之內容，又依其發達普及程度而呈現多樣化，從極原始的至現代的都具有。
- (2) 作業在水中，船上需具有特殊的技術之必要，應避免過重之勞動及危險度，因此需受許多種制約規定。

3. 漁業之投機色彩：

- (1) 水產動植物之成長、繁殖，以天然發展之場合為多，受自然環境所控制，帶有變動性。
- (2) 因其難以預測，因此從事漁業產業的地位極不安定，靠天吃飯，帶有投機色彩。

(三)水產業之歷史：

1. 原始時代：

人類最原始之漁具，乃在水中刺捕魚類之魚叉、箭、矢狀物等，此等漁具最初為用木、石作成，其後則使用獸骨、獸角等造成，且最初係屬臨時性質，後來才變成常用的器具。

2. 中古世紀：

住民增加、人口漸多、集團漸大、糧食消費漸增，於是需要更多之漁獲物。

3. 近代：

- (1) 由於人口增加、交通發達，使魚介類之需求激增而產生漁利之觀念，進而招致無限制之濫捕，以致損及魚貝殼類之繁殖，此時同業者

之間也發生不少衝突與爭奪事件，也因需要而制定漁業制度。

- (2)由於豐富的漁獲物，促使其貯藏加工方法中的鹽藏、冷凍（藏）、乾燥等方法之進步。

二、全國漁會簡介

(一)歷史沿革：

- 1.中華民國全國漁會簡稱全國漁會，前身在日據時期原名稱爲水產業會，名義上雖爲民衆團體，但其會長並非選舉產生，係由水產官署長官兼任。
- 2.民國 34 年臺灣光復後將水產業會改組爲「臺灣省漁會聯合會」及「臺灣省漁業生產合作社聯合社」兩單位。
- 3.民國 39 年再合併爲「臺灣省漁會」。
- 4.民國 44 年依照臺灣省各級漁會改進實施方案，將省、縣（市）、鄉（鎮）、地區三級制漁會改組爲省、區二級級制漁會。
- 5.民國 101 年 1 月 30 日，爲因應漁會法之修正，臺灣省漁會組織升格變更爲「中華民國全國漁會」（民國 101 年 11 月 8 日掛牌）。
- 6.本會會址：
 - (1)日據時代爲臺灣水產業會時，在總督府殖產局即今日之總統府的 3 樓。
 - (2)臺灣光復後從總統府遷出租用台北市漢口街一段 51 號 2 樓，至民國 38 年自行購置固定辦公廳舍，始遷移至台北市開封街一段 34 巷 6 號。
 - (3)民國 69 年三重示範魚市場開辦後，再於民國 71 年 11 月 16 日將會址遷至三重市力行路一段 6 號之現址。

(二)組織架構：

- 1.中華民國全國漁會以臺灣省 20 個區漁會、新北市 5 個區漁會、桃園市 2 個區漁會、臺南市 2 個區漁會、台中市 1 個區漁會、高雄市 7 個區漁會及福建省 2 個區漁會，共計 39 個區漁會爲會員所組成。
- 2.各區漁會則以地區漁民入會爲會員，其會員分爲甲、乙類及贊助會員等，本會及各區漁會皆爲獨立的公益社團法人，惟各區漁會財務、業務接受本會輔導。
- 3.權責劃分：

依照漁會法規定，漁會採行權責劃分制度，分爲議事機構及執行機構。

(1)議事機構：

為漁會權力部門，包括會員代表大會、理事會及監事會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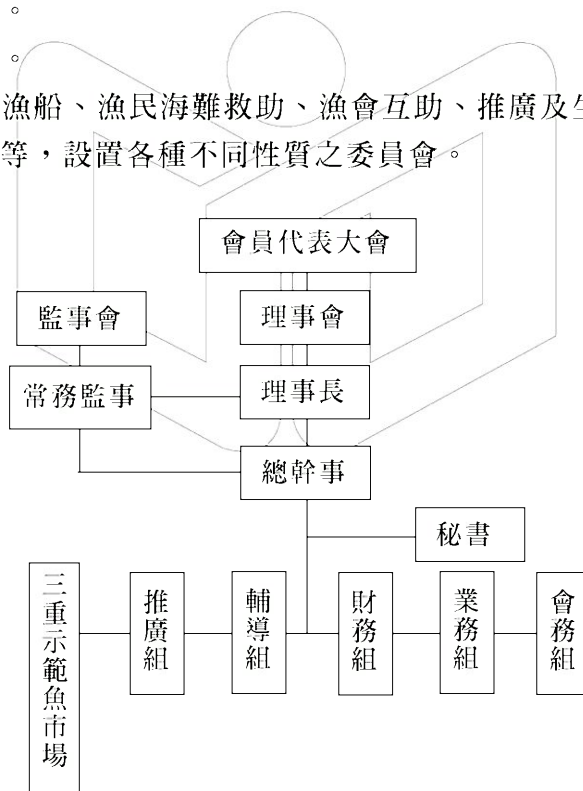
漁會以會員代表大會為最高權力機構，每年召開一次會員代表大會，會員代表大會休會期間由理事會（3 個月召開一次）依會員代表大會決議策劃業務、監事會（4 個月召開一次）監察業務及財務。

(2)執行機構：

為漁會行政部門，總幹事為漁會行政主管，秉承理事會決議執行漁會任務向理事會負責下設秘書及 5 個組暨三重示範魚市場：

- ①會務組。
- ②供銷組。
- ③推廣組。
- ④輔導組。
- ⑤財務組。

(3)另為推展漁船、漁民海難救助、漁會互助、推廣及生產建設基金之管理運用等，設置各種不同性質之委員會。



圖() 中華民國漁會組織編制表

(三)業務概況：

1.意義：

- (1)漁會以保障漁民權益，提高漁民知識、技能，增加漁民生產收益，改善漁民生活，促進漁業現代化並謀其發展為宗旨。
- (2)以臺灣地區漁民為服務對象，配合國家經濟建設規劃漁業整體發展，並輔導 39 個區漁會之經營發展，舉凡漁業輔導管理、漁事技術、四健、家政改進推廣、漁航安全設施、漁業資金融通、漁船漁民海難救助、以及漁民生活改善、漁業保險等有關事項，隨時與各區漁會密切取得聯繫、溝通協調辦理。
- (3)遇有全國漁會不能解決問題，則反映主管機關或協調有關單位尋求解決。在政府大力輔導下，均能自給自足發展會務，適應地區漁業特性，把握重點輔導方向，積極服務漁民，完成肩賦任務。
- (4)漁會法賦予漁會 19 條任務中，都以配合政府政策，滿足漁民需要及服務漁民為依歸。
- (5)目前漁會經營事業項目有經濟事業、服務事業及金融事業等 3 大部門，全國漁會沒有信用部，經營事業只有經濟事業及服務事業兩大部門。

2.經濟事業：

(1)經營三重示範魚市場：

三重示範魚市場自 69 年 7 月開辦，基地面積共 6 千坪，拍賣場、冷藏庫等主要建築，面積 7 千平方公尺，場地寬敞、設備完善，實施拍賣、分貨處理一貫作業，縮短作業時間，保持魚貨新鮮度，調節供銷，確保魚價平穩，維護生產者與消費者雙方利益。

- (2)與各區漁會策略聯盟辦理生鮮魚貨或加工漁產品網路行銷，協助漁民促銷魚貨、增加漁民收益。
- (3)與台北、台中、嘉義等 3 個市政府共同投資經營台北漁產運銷公司、台中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及嘉義魚市場股份有限公司，辦理漁產品之收購、運銷及魚貨批發等。
- (4)與各區漁會辦理漁業生態休閒旅遊，一方面將漁村、漁港等優美的景觀介紹國人瞭解，讓居住在城市居民亦能體驗漁村生活；一方面帶動地方繁榮、增加漁民收入、改善漁民生活。

3.服務事業：

(1)漁船海難救助、漁民服務：

①漁民海難救助基金：

漁民因海難事故死亡、失蹤、傷殘除得按一般規定向政府申領「災難救助金」及「保險給付」外，本項基金並發給死亡、失

蹤者 35 萬元，殘者 10 至 15 萬元並辦理遭難子女獎助學金。

②漁船海難救護互助基金：

為鼓勵漁民發揮互助精神，俾於海上接獲漁船之求救訊息或接受漁會調派前往救助，由漁船海難救護互助基金給予獎勵或補償其損失。

③漁業通訊漁船航行安全服務：

A. 輔導基隆、高雄、新竹、蘇澳、東港、澎湖、綠島、花蓮、台中等區漁會設立漁業通訊電台，配置高功率之無線電話機及電報機、對講機。

B. 隨時收聽海上船舶之求救訊息，使遇難漁船能獲得最迅速有效之支援，及海上通聯服務、魚市場行情、漁業氣象等資訊。

(2)漁業推廣：

①配合國家整體經濟發展政策與漁民需要，組織漁民並運用組織規劃、溝通方法，有系統的將試驗改良成果及各項產銷資訊、漁政措施，以最有效最迅速的方式轉介推廣給漁民，以提昇知識技能、增加生產收益、改善漁民生活、繁榮漁村經濟、促進漁業現代化。

②目前漁業推廣工作透過各區漁會全面推展實施，在兼顧漁業生產、漁民生活與漁業生態的均衡發展下，期漁業永續經營發展。

A. 漁事推廣教育：

(A) 輔導區漁會依各地區漁業生產環境及特性，組織漁事研究班及漁業產銷班，定期或利用漁閒期舉開班會、講習觀摩會、示範教學、諮詢巡迴聯誼座談等教育活動。

(B) 灌輸漁民產、製、儲、銷技術與現代化經營管理知識，並透過班組運作，指導教育漁民，提昇因應環境變遷之調適應變能力，改善產銷結構，提高經營效率，增加漁民經濟收益。

B. 四健作業組織：

(A) 為培育未來高素質的漁民，以 9~24 歲之漁村青少年為對象組織四健作業組，透過作業組活動，灌輸各種專業知識，並利用各項集會宣導生態保育、團康活動與倫理道德觀念。

(B) 增加青少年對漁業的興趣與信心，體認從工作中學習、豐富各種生活知識與技能，健全身心發展，以孕育漁村未來接棒領導人才與優秀的現代化公民。

C. 家政推廣教育：

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
♥
♥ **精選試題** ♥
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♥

壹、是非題

- (○) 1.所謂過漁 (over fishing)，係指漁獲努力量增加，但總漁獲量反而年年減少的現象。
- (○) 2.爲了保護主要水產資源，對於商品價差的低年齡魚的採捕應加以禁止。
- (○) 3.漁船的設計宜考慮漁具、漁法、漁業規模、安全性、經濟性，甚至海洋環境、生態都要加以考慮。
- (○) 4.稚、幼魚的禁捕以及過小網目的限制，均爲資源或漁業管理的重要項目。
- (×) 5.目前政府已取消了電氣捕魚的限制。
- 【解析】目前政府沒有取消對電氣捕魚的限制。
- (○) 6.定置網的垣網部分，具有引誘及驅集的作用。
- (×) 7.漁獲量的多寡與漁具性能有關，而與氣象的變化並無太大的關聯。
- 【解析】漁獲量的多寡與氣象的變化有相當大的關聯。
- (○) 8.定置網主要捕獲洄游性或底棲性魚類。
- (○) 9.美式圍網以捕獲鯖、鮪魚類爲主。
- (×) 10.漁獲量是資源量變動的第一要素。

【解析】加入量是資源量變動的第一要素。

貳、選擇題

- (C) 1.有關蝦拖網，下列敘述何者最正確？ (A)蝦拖網一定爲桁拖網 (B)蝦拖網必須要裝置海龜脫逃裝置 (TED) (C)蝦拖網通常在夜間作業 (D)蝦拖網以在新竹南寮一帶海域作爲爲最多。
- (C) 2.我國鰹鮪圍網之主要漁獲魚種爲下列何者？ (A)黑鮪 (B)黃鰹鮪 (C)正鰹 (D)大目鮪。
- (C) 3.臺灣捕捉鮪魚的主要漁具爲下列何者？ (A)圍網 (B)刺網 (C)延繩釣

- (D)定置網。
- (C) 4.南大西洋長鰭鮪系群經科學評估後，訂有限額的管理措施，對於此一管理目標，下列敘述何者最為正確？ (A)防止幼魚的過度捕撈，以增加資源量 (B)防止成魚的過度捕撈，以增加產卵繁殖的機會 (C)防止整體資源的被過度利用，以降低資源耗損 (D)防止和長鰭鮪一起捕獲的其他種類，被過度捕撈。
- (B) 5.若漁業管理者在魚市場採樣發現魚體持續小型化，則下列敘述何者正確？ (A)本系群有加入型過漁現象 (B)本系群有成長型過漁現象 (C)本系群已經過魚，但無法確知過漁類型 (D)只是使用過小網目，和過漁無關。
- (B) 6.曳行抵抗較小的網地為？ (A)死結網地 (B)無結節網地 (C)活結節網地 (D)歐式死結節網地。
- (C) 7.魚類多倍體的產生常用來培育近親品系及單性族群，下列有關多倍體的敘述何者正確？ (A)三倍體及四倍體均具有繁殖後代的能力 (B)三倍體有繁殖後代的能力但四倍體卻沒有 (C)三倍體沒有繁殖後代的能力但四倍體卻有 (D)三倍體及四倍體俱無繁殖後代的能力。
- (A) 8.表面流受地球自轉偏向力的影響，於北半球會？ (A)偏右 45° (B)偏左 45° (C)偏北 45° (D)偏南 45°。
- (D) 9.捕飛魚卵使用何種漁具？ (A)拖網 (B)圍網 (C)棒受網 (D)雜漁具。
- (B) 10.下列何者會造成流軸附近海域的低溫現象？ (A)黑潮勢力的增強 (B)黑潮勢力的衰弱化 (C)湧昇現象之退化 (D)親潮勢力的減弱。
- (A) 11.下列何者係指沿岸漁業？ (A)指使用船筏或不使用船筏在我國領海（12海浬）內從事漁撈作業者 (B)使用動力漁船在我國經濟海域（12~200海浬）內從事漁撈作業者 (C)指使用 50 噸級以下動力漁船，以本省港口為基地之捕撈漁業者 (D)指使用 50 噸級以上動力漁船，在我國內補給；或不論漁船大小在外國港口補給之撈撈漁業者。
- (C) 12.在魚界類生活史之初期，即減耗最嚴重的時期，以人為的方法加以培育、飼養至對自然環境具有較高之適應力與活存率時，再放流到其適宜的自然水域中，使其在廣闊的海域或河川生產力下自然地成長，並在妥善的管理下，予以捕撈和利用，以期能達成持續的生產目標。此種事業稱為 (A) Aquaculture (B) Propagation (C) Sea Farming (D) Fishery。
- (C) 13.下列何種漁場富營養鹽，使植物性浮游生物大量繁殖，漁業生物在此海域產卵、適於稚魚發育成長，並是漁撈作業的好場所？ (A)湧昇漁場 (B)礁堆漁場 (C)大陸棚漁場 (D)潮境漁場。